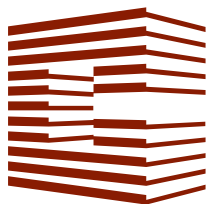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國基建投資有限公司

## China Infrastructure Investment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0)

### 建議修訂組織章程細則

本公佈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條而作出。

為有效率地處理本公司行政事務，董事會認為應修改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條款，從而令應加蓋印章之各文書須由兩位董事或一位董事及秘書或董事會就此指派之其他人士簽署。

本公司將儘快向股東寄發當中載列（其中包括）建議修訂組織章程細則之詳情連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通函及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條而作出。

### 建議修訂組織章程細則

為有效率地處理本公司行政事務，董事會認為應修改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條款。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批准本公司修訂組織章程細則之特別決議案，刪除第137(A)條「應加蓋印章之各文書須由兩位董事及秘書、助理秘書或董事會就此指派之其他人士簽署」一句，並以下列句子替換「應加蓋印章之各文書須由兩位董事或一位董事及秘書或董事會就此指派之其他人士簽署」。

建議修訂組織章程細則須由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批准。

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規定，將儘快向股東寄發當中載列（其中包括）建議修訂組織章程細則之詳情連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通函及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

承董事會命  
中國基建投資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笑玉

香港，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羅家寶先生、許文帛先生、蔡宏江先生、高峰先生、楊永泰先生、鄭建東先生、羅穎怡女士及李笑玉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偉明先生、郭匡義先生及李錦輝先生。